

以弗所書：奧祕關係

2013 0602

一、總論——《奧祕：關係新與舊》

A. 奧祕的顯明：

1. 神旨意的奧祕：與神親密，領受各樣屬靈福氣，在基督裡同歸於一
2. 福音的奧祕：從前死人，現今活人
3. 基督的奧祕：使兩造（外邦人、猶太人）都與神和好，教會之首
4. 神安排的奧祕：先與後，藉教會傳揚

B. 奧祕的傳揚：

1. 新的國度：得勝教會，聖潔國度
2. 新的子民：信徒成聖，脫舊換新

C. 奧祕的堅持

1. 作剛強的人：倚靠主的大能大力
2. 從事屬靈爭戰：穿戴神的全副軍裝

D. 你應有的回應

1. 你是奧祕教會一員
2. 你活出新心新人奧祕

二、第一章——《奧祕：奪不走的福氣》

A. 福氣是屬靈的：父神賜下，藉基督救贖之工，由聖靈運作在信徒身上

B. 福氣是有保障的：領受聖靈為印記

C. 福氣是奪不走的：信從主耶穌（信之三要素），真認識神

D. 你應有的回應：你的福氣被奪走了嗎？

1. 今天我所學習到某一點是我以前所不知的（知識）。
2. 過去我沒有但今後要操練應用的一點（同意），及如何實際應用（順服）。
3. 為彼此實際應用守望禱告。